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辉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1.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2. 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

**3. 关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会计政策变更对已披露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2023.09.3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以前报告期已披露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调整是合理的，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